

新北市 110 年教學卓越獎說明會研習計畫

109 年 9 月 2 日新北教國字第 1091703198 號函辦理

一、**依據：**教育部教學卓越獎評選及獎勵要點辦理。

二、**目的：**

- (一)辦理教學卓越獎學校輔導說明會，旨在協助本市各國民中小學教學卓越課程發展，增進參賽教師對教學深入了解，嘉惠本市學校，同時提供諮詢服務，推廣教學卓越理念，協助發展成為教育部教學卓越獎學校。
- (二)行銷本市各級學校教學特色，彰顯本市重視教育發展，喚起各級學校對教學卓越獎的重視，凝聚學校與社區的向心力。
- (三)將教學卓越獎與十二年國教校本課程結合，俾利各級學校規劃校本課程時，發揮學校課程特色，展現學校亮點，發揮紫牛效益。
- (四)辦理諮詢輔導工作，提供各項指導，提昇各校參賽本市教學卓越獎評選計畫之品質。

三、**指導單位：**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
承辦單位：新北市三多國中。

四、**參加對象：**

- (一)對參加本市及教育部 110 年度教學卓越獎有興趣之學校，請校長或主任出席。
- (二)對教學卓越獎有興趣之團隊或教師，請教師出席。
- (三)對十二年國教校本課程設計有興趣之教師，歡迎自由報名參加。
- (四)本次研習含公私立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及幼兒園教師。

五、**研習辦理時間地點**

- (一)研習時間：109 年 9 月 16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8 時 50 分至下午 16 時。
- (二)研習地點：新北市三多國中 1 樓大型視聽教室（地址：新北市樹林區三多路 1 號）。

六、**報名方式**

- (一)參加研習人員請於 109 年 9 月 14 日（星期一）16 時前逕至校務行政系統之教師研習系統報名。
- (二)參與研習人員以公假(課務排代)或公差登記，全程參與人員核予 6 小時研習時數認證。
- (三)本案聯絡人:三多國中教務處賴主任嘉慶，電話：(02)89790502 分機 201。

七、**預期效益**

- (一)協助本市參賽之教學卓越獎團隊能獲得教育部 110 年度教學卓越獎殊榮，為市爭光。
- (二)提供諮詢輔導，推廣教學創新理念，使校校成為教學卓越學校。

- (三)行銷本市各級學校教學特色，彰顯本市重視教育發展。
- (四)喚起各級學校對教學卓越獎的重視，凝聚學校與社區的向心力。
- (五)分享教學卓越學校的特色，展現學校亮點，發揮紫牛效益。

八、獎勵

承辦本案有功人員，依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2項第2款，承辦學校工作人員嘉獎1次以4人為限，含主辦1人嘉獎2次。

九、實施流程： 109年9月16日（星期三）

時間	研習課程	主持人
08:30-08:50	報到	新北市三多國中
08:50-10:20 (2 節)	1. 110 年度教學卓越獎參賽準備期程說明 2. 教育部教學卓越獎與校訂課程關係 3. 教學卓越獎參賽計畫撰寫要領(含課程設計)	新北市三多國中 顏學復校長 (曾率學校團隊獲教育部教學卓越獎 2 次金質獎及 3 次銀質獎)
10:20-10:30	中場休息	新北市三多國中
10:30-12:00 (2 節)	1. 教育部教學卓越獎參賽計畫各指標重點 2. 觀察員到校準備重點 3. 方案發表面向及重點說明 4. 評委口試面向	桃園市中原國小 黃木姻校長 (曾率團隊獲教育部教學卓越獎 1 次金質獎及 1 次銀質獎)
12:00-13:00	中餐	新北市三多國中
13:00-14:30 (2 節)	分 2 組進行案例撰寫說明示範 1. 幼稚園組及國小組(A 組) 2. 國中組及高中組(B 組)	A 組 <u>幼稚園組及國小組</u> 黃木姻校長 邀請欲參加 110 年的教卓團隊參與 B 組 <u>國中組及高中組</u> ：顏學復校長 邀請欲參加 110 年的教卓團隊參與
14:30-16:00 (2 節)	分 2 組進行案例撰寫說明示範 1. 幼稚園組及國小組(A 組)	A 組 <u>幼稚園組及國小組</u> 黃木姻校長 邀請欲參加 110 年的教卓團隊參與

	2. 國中組及高中組(B 組)	B 組國中組及高中組：顏學復 校長 邀請欲參加 110 年的教卓團隊 參與
16:00-	賦歸	新北市三多國中